

中国中期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中期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2 年 4 月 23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司决定于 2012 年 5 月 16 日召开公司 2011 年年度股东大会，现将本次股东大会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1、 股东大会届次：2011 年年度股东大会
- 2、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3、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的规定。
- 4、 会议召开时间：2012 年 5 月 16 日上午 10:00
- 5、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表决
- 6、 会议出席对象：

（1）在 2012 年 5 月 10 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2 年 5 月 10 日，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7、会议地点：北京市朝阳区光华路 14 号中国中期大厦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 1、《201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2011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
- 3、《2011 年度财务工作报告》
- 4、《201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5、《2011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 6、《关于聘任公司2012年审计机构的议案》
- 7、听取《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议案内容请见同日公告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三、会议登记办法

1. 登记手续：①个人股东，亲自参加会议的凭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如授权委托代理人参加会议的，还需提供股东授权委托书（格式附后）、委托代理人身份证；②法人股东，法人代表亲自参加会议的凭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如授权代理人出席会议的还需提供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格式附后）、委托代理人身份证。

2、登记时间：2012年5月11日上午9:00—11:30，下午2:00—4:30。

3、登记地点：公司证券部。

4、登记方式：公司股东可按时到本公司登记地点进行登记，异地股东可在登记日截止前通过电话、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登记手续，但在出席会议时须提供有效手续原件。

四、其它事项

1、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光华路14号中国中期大厦A座6层

中国中期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邮编100020）

联系人：田宏莉

联系电话：010-82335682 传真：010-82335506

2、会期半天，出席者交通费、食宿及其它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

中国中期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及相关公告。

特此公告。

中国中期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2年4月25日

授权委托书

本人(本公司)作为中国中期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委托_____先生(女士)身份证号码_____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中国中期投资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年度股东大会,并按以下投票指示代表本人(本公司)进行投票。

投票指示:

序号	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1	《201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2011年监事会工作报告》			
3	《2011年度财务工作报告》			
4	《201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5	《2011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6	《关于聘任公司2012年审计机构的议案》			

注: 1、上述审议事项, 委托人可在“同意”、“反对”或“弃权”方框内划“√”, 做出投票指示。

2、如委托人未作任何投票指示, 则受托人可以按照自己的意愿表决。

委托人签名(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号

受托人签名